

平果县人民政府 办公室文件

平政办发〔2018〕85号

平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石灰矿山采空区堆砌 废弃物事件调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马头镇人民政府，县直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，建立工作协调机制，深入开展我县石灰矿山采空区堆砌废弃物事件调查处置工作，决定成立石灰矿山采空区堆砌废弃物事件调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成员如下：

一、领导小组

组 长：李更生 县委常委、县人民政府副县长

副组长：吴世荣 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

赵品德 县环保局局长
陈世仁 中铝广西分公司安全环保部经理
周志强 中铝广西分公司矿业公司副经理
成 员：宋宝春 县委宣传部副部长
岑贞瑞 县公安局副局长
黄 璜 县公安局治安管理大队大队长
黄荣怀 县公安局龙居派出所所长
廖忠任 县环保局环境监察大队大队长
潘家锋 县环保局环境监察大队副大队长
黄志诚 马头镇人民政府副镇长
冯海燕 中铝广西分公司安全环保部环保科主管
唐自立 中铝广西分公司矿业公司安全环保部主管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县环保局，负责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，协调和督促成员单位完成各项工作任务。办公室主任由赵品德同志兼任，办公室副主任由岑贞瑞同志兼任，办公室成员由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有关股室负责同志兼任。

二、工作职责

研究解决我县石灰矿山采空区堆砌废弃物事件调查处置工作，协调各部门开展解决石灰矿山采空区堆砌废弃物工作，调查堆砌废弃物的相关责任企业和责任人，应急有效处置废弃物，确保不对环境造成影响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(一) 县环保局牵头负责事件的调查工作，负责深入调查和

收集事件的相关信息和材料，做好堆砌废弃物产出企业的调查摸底，负责废弃物的检验化验工作，确认废弃物的类别和有效处置的方式。对查明乱堆砌废弃物的相关企业依法做出相应的环保处置工作。

（二）县公安局全力配合做好调查工作，利用一切技术手段对嫌疑车辆进行甄别、对相关嫌疑人员的调查工作，确保查清倾倒废弃物涉及企业及相关人员，对相关违法行为及时立案调查。

（三）中铝广西分公司及时对石灰矿山采空区进行复垦，恢复土地耕作条件，复垦达标后及时还地。

（四）宣传部做好网络舆情的监控工作，杜绝恶意炒作等不良信息的传播，做好正面的引导和宣传。

（五）马头镇人民政府负责协助开展调查工作，并关注周边村屯群众对复垦工作的民情反响。

（六）各相关部门要立即组织工作力量投入调查处置工作，各部门要加强沟通协作、相互配合，及时交流调查处置工作推进情况，共同努力确保实现妥善处置。

平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8年5月24日

公开方式:不公开

平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8年5月24印发
